

古物諮詢委員會
委員備忘錄

進度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自二〇一四年五月以來各項重大文物事宜和活動的進展。

歷史建築物及構築物

古蹟的宣布

宣布三間古廟為古蹟

2. 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於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的會議上，支持根據《古物及古蹟條例》（第 53 章）（《條例》），把三間古廟，即大坑蓮花宮、九龍城侯王古廟及鴨脷洲洪聖古廟宣布為古蹟的建議。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已於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根據《條例》第 4 條的規定，將擬宣布為古蹟的通知書送達三間古廟的擁有人及合法佔用人。在通知書送達日期後的一個月內，古蹟辦並無收到任何反對意見。古蹟辦已提請行政長官批准宣布該三間古廟為古蹟，現正根據《條例》的規定展開相關的古蹟宣布程序。

保護歷史建築物及構築物

3. 古諮會先前討論過的歷史建築物及構築物保護工作的最新情況載於附件 A。

修復和維修計劃

4. 古蹟辦現正處理的修復和維修計劃的進展情況詳載於附件 B。

考古項目

勘探／發掘

5. 古蹟辦在二〇一四年五月至八月期間進行的考古項目進度摘要見附件 C。

考古牌照

6. 根據委員的建議，當局在二〇一四年五月至八月期間發出了以下牌照：

(a) 批准鄭君雷博士就九龍中部及東部污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 — 第 2 期進行考古觀察和記錄（牌照續期）；
以及

(b) 批准劉茂女士就元朗舊墟及十八鄉污水收集系統（位於 B 部分即大棠村的污水收集系統工程）進行考古觀察和記錄。

7. 獲簽發牌照的考古項目的進度，摘錄於附件 D。

教育及宣傳

統計資料

8. 發展局轄下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和古蹟辦在二〇一四年五月至八月期間舉辦的宣傳和教育活動統計資料載於附件 E。

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已舉辦及將會舉辦的活動

9. 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在二〇一四年六月至八月期間舉辦了以下各項活動：

- (a) 於機場舉辦「古蹟展『新』機」展覽，介紹第一期「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的六幢活化歷史建築，展覽已於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圓滿結束；以及
- (b) 在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三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於不同地點舉辦「歷久彌新：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亞太區文物保護獎十四個本地得獎項目巡禮」巡迴相片展覽。

10. 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將於未來數月舉辦以下各項活動：

- (a) 在二〇一四年十月至十一月期間，舉辦「2014 古蹟周遊樂」，介紹香港的廟宇和教堂。

11. 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會繼續透過下述渠道，讓公眾了解文物保育的最新發展及我們在這方面的工作：

- (a) 在二〇〇八年一月推出的文物保育專題網站

(www.heritage.gov.hk)，截至二〇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共錄得2 149 912人次瀏覽；以及

- (b) 文物保育雙月通訊《活化@Heritage》，專題報道市民關注的事項和闡釋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的工作。

古蹟辦舉辦的教育活動

12. 古蹟辦在二〇一四年五月至八月期間舉辦的主要教育活動包括：

- (a) 由香港郵政和古蹟辦合辦的「郵歷香江——從舊郵政總局大樓細味香港郵政歷史（1911-1976）」展覽，已於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在香港文物探知館（文物探知館）圓滿結束，共吸引 35 189 人次入場參觀；
- (b) 為各文物徑、文物遺址、文物探知館和屏山鄧族文物館合共安排了 481 個導賞團，參加人數共 10 795 人次。有關詳情載於附件 F；以及
- (c) 在同一段期間籌辦了多個工作坊和講座，包括與(a)項展覽相關的活動，共有 3 314 人參加。有關講座和工作坊的詳情見附件 G。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〇一四年九月